

父亲

■
卢

借着国庆，有几天假期，带着父亲去了一趟遵义。这是父亲第一次旅行，第一次去离家这么远的地方，也是我第一次带着父亲出远门旅行，有很不一样的感受。

父亲已经80多岁了，身体还硬朗。从小，在我的心目中，经历了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改革开放等历史的父亲是个顶天立地的男人，威严十足，多数时候沉默寡言，不苟言笑，一年四季总是早出晚归。

孩提时代对父亲的印象里，最深刻的是晨曦中父亲把牛车推出庭院大门时的背影。那背影是那么伟岸，在绚烂的晨光中如雄伟的大山一般。

每次跟着父亲出山干活，总佩服父亲对每一座大山的了解都那么深入，原始森林的一草一木似乎都是父亲的指路标，在我晕头转向毫无方向感的时候，只要跟着父亲，路就会突然出现在眼前。

难得的农忙闲暇时，父亲很少外出，总是坐在庭院中央的凉亭下，手里捧着书，认真地读。

如今，我脑海中经常浮现的一个场景，是父亲拿着书捧读，母亲则坐在旁边，手持针线，把孩子们穿破的衣服缝补整齐，两个人时有交谈。母亲没有上过学，不识字，父亲经常给母亲讲历史，讲历史上的人和事，讲世界的地理和人文。母亲用心地听，还不时地问，父亲总是耐心地一个一个问题地进行解答。此时，母亲的眼神是崇拜的，是欣赏的。

那时候，我觉得父亲很博学，懂得真多。

这一次遵义之行，我带着父亲参观了遵义会议会址、银行遗址、红军警备司令部遗址、政治部遗址、群众工作部遗址、毛泽东故居，还去了

一趟娄山关。

父亲看得很仔细，每一个展厅驻足的时间都很长，每一块展板都认真地阅读，还针对当时的历史事件说自己的理解，多年以来认真阅读的习惯丝毫没有改变。我惊讶地发现，父亲对遵义会议这段历史相当了解，对毛主席的字也相当熟悉，他能把碑刻的《七律·长征》一字不落地读完，要知道，毛主席的字可是龙飞凤舞的。

在参观政治部遗址时，父亲要上洗手间。洗手间在遗址的角落，我带着父亲过去后，说：“你待会儿出来后一直朝前走，那里有个展厅，我就在那等你。”

大约过了十分钟，听到父亲的呼唤，我走到展厅门口应答，但因为有拐角，父亲不能看到我，于是，他依旧在呼唤，且一声比一声着急。

我赶紧往卫生间走。

父亲站在卫生间门口处，像个走丢的孩子，很是手脚无措，脸上写满了焦急和无助，往前走了两步，又赶紧退回原地，左顾右盼。当看到我的时候，脸上的表情瞬间放松下来，开心地笑了，并快速地朝我走了过来。

我有些发愣，有点恍惚——这场景好熟悉，我小时候经常出现这样的场景，只是角色不同而已——小时候，站在原地不敢迈步的人是我，着急呼喊、寻找的人是我，看到父亲的身影后瞬间放松瞬间开心的人是我，奔走的身影是我。

突然之间，感觉到父亲已经很依赖我们了。

细细想来，这趟旅行，一路上，父亲总是习惯地挨着我，攥着我的衣角，当我牵起父亲的手时，父亲总是会紧紧握着我的手指。

这样的感觉，如同我牵着我的女儿。

也许，这就是时代的变迁吧。我的父亲，老了，他的背影已经不再伟岸，需要我接过他曾经努力扛起的重担。我的女儿，还小，稚嫩的身躯一样需要我撑起她的一片天空。

如今，正是我担当的时代，也是被父母和子女依赖的时代。

我深感肩上的责任，心头却是滋滋地甜。

希望快点能看到它们结果的样子，那时候我才发现一株植物的成长速度极慢极慢，慢到你的耐心都快被它们全部磨灭掉。

所幸的是鱼塘上还长满了龙珠果和灯笼果，这是童年时期我最爱吃的两种野浆果。没成熟的龙珠果是绿色的小圆球，外面罩着羽状的外衣。成熟的果子是橙黄色，还没熟透的时候最好吃。一摘下来打开它，里面的果肉香香的，看起来就像微型的百香果。灯笼果更是顾名思义，它的果实也是橙黄色的，外面罩着一层纱衣，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小小的灯笼。我们小时候吃灯笼果，最开心的就是“啪”的一声拍破它的外衣，再从中取出浆果来吃。后来有一年去深圳，在深夜的水果摊前，竟然让我偶遇到了童年时遍布鱼塘的小小灯笼果，它还有一个特别好听的名字，就叫做“姑娘果”，我买了一小袋，品出的却是已逝时光的味道。

虽然天天守着鱼塘，根本就没有听说过有人到鱼塘偷鱼的事。如果真的有人来偷鱼，我们这些天天守在鱼寮里的小屁孩又能起多大作用呢？可村里的大人才不管，每天夜里，村里的大人们基本都跑到鱼寮里睡去了，只留老人和小孩守村。特别是家里有两个鱼塘的，父亲睡一个鱼寮，母亲睡一个鱼寮，久而久之，就成了一个习以为常的传统了。

随着生活条件的好转，那些用木头搭建的小鱼寮渐渐改成了小型的砖头房子，有部分人干脆在鱼塘旁建起了两层的小洋楼。那种小鱼寮渐渐消失了痕迹。小时候很多个夏天的傍晚，我都会尾随母亲去小鱼寮里过夜，那从四面八方灌进鱼寮的海风帮我们消去了一天的暑气，即使没有风扇和空调，我们的夏天也依旧凉爽。

但更多的夜晚是父亲母亲都出海抓虾了，我们爬到鱼寮的屋顶上，可以清楚地看到红树林里绽放着各种各样的汽油灯的光芒，其中有一盏肯定是由父亲之手。我们坐在鱼寮顶上最高的地方，双脚自由晃荡，在父母还没归家的路上，常常看到一轮红红的月亮高高地悬挂在空旷的夜空中。

虫鸣四起，坐在鱼寮上的时光也渐渐随风消逝。

借着国庆，有几天假期，带着父

名家翰墨·春华秋实70年

文昌鸡

■
单正平

人类驯养来食用的禽畜中，鸡是最具“普世价值”的一种。印度人因尊崇牛而不吃牛肉，中国相当部分南方人因嫌腥膻而不吃北方的牛羊肉，全世界伊斯兰文明则彻底拒绝猪肉。但没有听说哪个民族拒绝鸡肉。

自从食品安全成为一个问题以来，营养学家们推荐的肉食中，鸡肉也是好于牛羊猪肉的。鸡肉，吉利之美食也！

说到海南，四大名吃也好，十大风味也好，文昌鸡总是无疑义排在第一位的。按理，海南以生产海鲜著称，海鲜的名头，应该比文昌鸡响亮才对。天下何处无鸡，文昌鸡有啥稀罕的？它哪里有龙虾鲍鱼高级金贵名头响亮！

但海南人偏偏就是最钟情于鸡！

对此，初来海南的人不容易理解。我也曾经不理解。二十多年过去，如今成了地道的岛民，慢慢也自以为明白了文昌鸡何以备受推崇。

文昌鸡之所以享有盛名，首先当然是因为它有独特的肉质和味道，美食家们已经用精彩细微的笔触，无数次描述了这种神奇的肉，如何作用于我们的味蕾肠胃乃至心灵！高级吃货们之所以高级，就在于他们不但有精微的舌尖，而且善于从美食物质中发现微妙优雅的精神！换言之，吃货们的舌头和大脑之间的联络，要比平庸如我辈灵敏得多！

这且不说。文昌鸡受推崇，窃以为颇有文化上的缘由。众所周知，海南汉族的先祖多为中原人。中原人古代饮食中原本没有海鲜啥事。孔子时代中原人吃鱼，大多也是江河湖泊里的，离海比较远。先秦百越之地的人们当然多吃鱼虾，但因为中原文明对这些身姿发之人颇有文化上的歧视，名之曰蛮夷。理所当然。

然，蛮夷的食品自然也具野蛮属性，由此而被轻看、低看实属自然。鸡则不同，它很早就已经是高级文明中的符号之一。《诗经》里《风雨》《鸡鸣》《君子于役》等都写到鸡。最著名句子莫过“风雨如晦，鸡鸣不已”。毛泽东更有“雄鸡一唱天下白”的著名诗句。鸡鸣是黎明、未来、唤醒、启蒙的同义语。十二生肖里有鸡，但没有虾蟹鱼鳌。由此可见，鸡在中国的文化地位要远高于虾蟹鱼鳌。海南人过年祭祀一定要有鸡，就是这个道理。你给祖宗牌位前供上龙虾鲍鱼显然不合传统规矩。

中国各地美食差不多都有一鸡：符离集烧鸡、道口烧鸡、德州扒鸡大名鼎鼎，其余地方的名鸡就更多了，什么黄焖鸡、红烧鸡、烤鸡卤鸡叫花鸡、口水鸡、荷叶鸡、猪肚海马芦荟鸡、汽锅鸡、油淋鸡、脆皮香酥粉蒸鸡、贵妃鸡、纸包鸡、栗子香菇辣子鸡……以鸡为主料的菜式无所不在五花八门令食客几乎无所适从。但这一切，遇到朴素大方的文昌鸡全都要败下阵来俯首称臣！谓予不信，请到文昌鸡的家乡来吃一口！

H·诗路花语

新中国七十华诞

■
周文彰

五星红旗耀蓝天，
万众欢腾庆大年。
荣誉勋章铭俊杰，
花篮缎带慰先贤。
阅兵厉武山河壮，
看展扬鞭步履坚。
特色征程凝自信，
谁能挡我上峰巅。

唱起《歌唱祖国》

■
倪俊宇

哦，唐诗宋词吟咏过
你无数的奇山秀水
哦，甲骨铜鼎镌铭着
你文脉的博大精深
在繁浩的线装书页
有你跌宕起伏的脚步
在编钟与琴瑟之间
有你动人的微笑绽放……
然而，唯有镰刀与铁锤
擦开沉沉的夜色
英雄纪念碑高高矗起
中华民族的刚硬脊梁
五颗金星齐聚在红霞里
猎猎歌唱，发出时代的强音
你哟，才如东方的红日
放射繁荣富强的辉煌
炫耀着五洲的目光
呵，“歌唱我们亲爱的祖国”
这是亿万人民的心声
在境外华侨的哽咽中
在山村少儿的书声间
在牧区藏胞的祈祷里
在地震灾民的答语中……
都蕴涵着歌词的深意
都荡响着曲调的真情
一路风雨一路高唱祖国赞歌
追梦的脚步踏上五彩的旋律
城乡在脚手架上挥洒热汗
一画卷蓝图舒展七十年的眉头
祖国啊，我们用奋进描绘憧憬
每一页历都写满春天的诗行

沁园春·国庆七十周年

■
符忠良

华诞今朝，妩媚晴光，灿烂
彩虹。看北方鹤唱，如歌处处，
南疆桃艳，似火熊熊。岱岳凌
云，黄河入海，塞漠平原沐煦
风。春来早，喜绿红相映，万木
葱茏。

神州景秀才雄，青史载，开
天辟地功，赞富民强国，长怀邓
老；扶危济世，永忆毛公。使命
初心，承先启后，筑梦人间趋大
同。黎元乐，共山川日月，畅饮
千盅。

喝彩

■
云舒

我的喝彩是飞溅的钢花
每一个翻飞的身影
都是我的心跳
我的喝彩是山洞的清流
溪水里浪花灿烂
映出我的笑脸
我的喝彩是怒放的菊花
每一缕芬芳
浸润我情丝飘飘
我的喝彩是操练的步伐
每一声呐喊
都是我的忠贞誓言
我的喝彩在演出的舞台
每一个音符每一步舞动
激荡我心潮澎湃
十月我为母亲喝彩
承载幸福和感恩
一路前行

鱼寮时光

■
颜小烟

在我们小渔村里，可谓家家风景有鱼塘。而和鱼塘相呼应的，就是每家鱼塘上都会建有一个简单的鱼寮。鱼寮简单小巧，大多用木头搭建，外头披一些牢固的能当日晒雨淋的帆布就成了。而有些鱼塘大的人家就会把鱼寮搭成两层高的样子，可以举目远眺。我们每次帮父亲守鱼塘，最爱做的事就是跑到别人家两层高的鱼寮里看风景。

每年放假的时候，都是村里孩子帮父母守鱼塘的时光，其实也不用做什么事，就是待在鱼寮里玩，不让陌生人到鱼塘里偷偷捞鱼虾。大白天的时间，我们临近鱼塘的四五个孩子凑在一起，要么打扑克牌，要么打“十行”（海南音），玩到累了就爬到鱼寮顶上吹吹风，看父母什么时候把我们喊回家吃饭。

弟弟那帮男孩比较调皮，玩到腻了，就会跑到鱼塘隔壁的小溪里摸鱼抓螃蟹，我们也会跟着下到溪里抓红艳艳的招潮蟹。有时候他们真的能抓到几个大大的毛蟹，大伙儿就会拿回家给我奶奶熬粥，熬出一大锅，够得了十几二十个小孩喝。要是遇上毛蟹“发疯”的季节，抓到的毛蟹多得能拿去卖上好多回，赚的零用钱也够好几个人分了。我特别怀念毛蟹的味道，它的蟹膏都是黑色的，吃起来苦苦的味道，但听奶奶说对治疗咳嗽特别好。我一直以为毛蟹就是招潮蟹长大后的样子，只是鲜艳的颜色褪去，长出一身的毛。其实不然，没有人会觉得这一大一小之间有什么共同之处，只是我想多罢了。

有一年春天的时候，母亲突然在鱼塘上种了一棵香瓜和一棵黄瓜。于是，每次到鱼寮上的时光也就渐渐随风消逝。

希望快点能看到它们结果的样子，那时候我才发现一株植物的成长速度极慢极慢，慢到你的耐心都快被它们全部磨灭掉。

所幸的是鱼塘上还长满了龙珠果和灯笼果，这是童年时期我最爱吃的两种野浆果。没成熟的龙珠果是绿色的小圆球，外面罩着羽状的外衣。成熟的果子是橙黄色，还没熟透的时候最好吃。一摘下来打开它，里面的果肉香香的，看起来就像微型的百香果。灯笼果更是顾名思义，它的果实也是橙黄色的，外面罩着一层纱衣，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小小的灯笼。我们小时候吃灯笼果，最开心的就是“啪”的一声拍破它的外衣，再从中取出浆果来吃。后来有一年去深圳，在深夜的水果摊前，竟然让我偶遇到了童年时遍布鱼塘的小小灯笼果，它还有一个特别好听的名字，就叫做“姑娘果”，我买了一小袋，品出的却是已逝时光的味道。

虽然天天守着鱼塘，根本就没有听说过有人到鱼塘偷鱼的事。如果真的有人来偷鱼，我们这些天天守在鱼寮里的小屁孩又能起多大作用呢？可村里的大人才不管，每天夜里，村里的大人们基本都跑到鱼寮里睡去了，只留老人和小孩守村。特别是家里有两个鱼塘的，父亲睡一个鱼寮，母亲睡一个鱼寮，久而久之，就成了一个习以为常的传统了。

随着生活条件的好转，那些用木头搭建的小鱼寮渐渐改成了小型的砖头房子，有部分人干脆在鱼塘旁建起了两层的小洋楼。那种小鱼寮渐渐消失了痕迹。小时候很多个夏天的傍晚，我都会尾随母亲去小鱼寮里过夜，那从四面八方灌进鱼寮的海风帮我们消去了一天的暑气，即使没有风扇和空调，我们的夏天也依旧凉爽。

但更多的夜晚是父亲母亲都出海抓虾了，我们爬到鱼寮的屋顶上，可以清楚地看到红树林里绽放着各种各样的汽油灯的光芒，其中有一盏肯定是由父亲之手。我们坐在鱼寮顶上最高的地方，双脚自由晃荡，在父母还没归家的路上，常常看到一轮红红的月亮高高地悬挂在空旷的夜空中。

虫鸣四起，坐在鱼寮上的时光也渐渐随风消逝。



《木棉红》(布面油画) 潘毅 作

甘露降

■
路秉森

白露至，秋露生。而且，这段“秋露生”的时间，还相当长，从白露一直到霜降——“凝露为霜”为止。

这一段时间，秋草渐老，但还没有进入枯黄的境地。每一株秋草，都呈现出一种倔强的老绿色，散溢出一份苍凉的厚重质感。《礼记·月令》：“凉风至，白露生。”在这个时节，每天清晨，秋草与露珠，便一起构成了一道相依相望、辉映闪烁的亮丽风景——遍地秋草，草尖上，缀满透亮的露珠，当秋气渐衰的时候，上天赋予了大地一派明净和圣洁。露珠，白白亮亮，清清爽爽，晶莹剔透，每一滴露珠，都是人世间的一颗水晶心。这一颗颗“水晶心”，照亮自己，也照亮这个纷繁的世界——大地一派庄严和肃穆。

《老子》曰：“天地相合，以降甘露。”秋露，是天地浑然相融的杰作；秋露，也以它的纯净和圣洁，表达着人类对天地的一份敬畏和感恩。于是，露水就不再是简单的露水，每一滴露水，都是天地对人类的一份恩泽，它仿佛散发着缕缕甜香，它成了滴滴的“甘露”。

甘露，是古人对露水的美称，此外，还有“雨露”“天酒”“神浆”等称呼。天地生瑞，福泽人间，甘露，也成为人间祥瑞之征象，故尔，人类也就又赋予了甘露更多的美称，诸如，黄龙、祥凤、醴泉、嘉禾等等。

汉宣帝五凤四年（公元前五十四年），因甘露连降，天意难违，遂改年号为“甘露”，足见古人对祥瑞征兆的重视。

人”。呼葱觅蒜，画有一本绘本《旧时书》，就是采用了无脸人画法）

汉武帝“集露水”来干什么？“以求长生”，简单四个字，结之。但究竟怎样啜饮或者服用，相关资料上，似乎也没有记载。想来，是应该宝之、珍之的，或许，还会有什么神圣“仪式”，也未可知。

不过，甘露，从古到今，中国人还有一种风雅的用法，那就是“集露水”以泡茶。

露水，被称为无根之水，是天水，是上天的赐予。因之，古代的许多有钱人，就经常派人在清晨太阳出来之前，带着竹筒、竹器，于草木上收集露水。因为古人认为，太阳出来前的水属阴性，冲出来的茶，格外香气扑鼻，脆爽柔滑。

香港“四大才子”之一的蔡澜，在《昨夜梦魂中》一文中，记叙了小时候居住罗兰路四十七号老房子“采露泡茶”的风雅之事。

到了星期天最热闹，统道叔带了一家大小来做客，一清早就把我们四个小孩叫醒，到花园中，在花瓣中采取露水，用一个小碗，双指在花上一弹，露水便落下，嘻嘻哈哈，也不觉得辛苦。”“大人来了，在客厅中用榄核烧的碳煮露水，沏上等铁观音，一面清谈诗词歌赋。”

“双指在花上一弹”，情景生动，宛然如在眼前，真是弹花生趣，指尖捣香；“清谈诗词歌赋”，则抵达一种文化、精神的高度，多么风雅的事情啊——都是因了那一滴滴甘露。

